

证券代码：301193

证券简称：家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8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联科技”或“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家联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602号文同意注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家联转债”，债券代码为“123236”。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75,000.00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750.00万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1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75,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12月22日（T日）结束，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总计668,269,300.00元，即6,682,693张，占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89.10%。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

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出如下统计: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 799,917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 79,991,700.0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 17,383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 1,738,300.00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可转债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此外,《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1张为1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余额7张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数量合计为17,390张,包销金额为1,739,000.00元,包销比例为0.23%。

2023年12月28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尚未收取的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债券登记申请,将包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

电话: 021-20370808

联系人: 股权资本市场处

发行人：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8日

